**附件2**

投 标 函

宁波市民族宗教事务局：

（投标方全称） 授权 （全权代表姓名、职务） 为本公司合法代理人，参加贵方组织的 （招标项目名称） 招投标活动，代表本公司处理招投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。在此：

1、按照招标书中的规定提供投标文件资料，投标书一式三份。

2、据此函，签字代表宣布并承诺如下：

A、我们已详细了解“招标书”有关内容，遵守有关条款规定。

B、保证在中标后忠实地执行与招标人所签署的合同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。

3、我们郑重声明：

我公司符合招标规定所具备的条件：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、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、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之前的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。

投标单位（盖章）： 授权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